

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」宣傳品 L 夾設計大賽簡章

一、設計內容

- (一)主題：以介紹台灣聽力語言學會為主題。
- (二)活動方式：以自己的創作理念繪圖配搭文字，進行 L 夾設計，抄襲他人設計作品取消資格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台灣聽力語言學會

三、參賽資格

1.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有效會員。
備註：有效會員即有繳清常年會費者。
2.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(所)在學學生。

四、徵件規格

(一)作品圖檔內容

1. 格式：直式 A4 尺寸(21cm*29.7cm)，.jpg 或.pdf，解析度 350dpi 以上。
2. 可手繪、電腦繪圖。
3. L 夾正面設計為必要，背面設計為非必要。若正反兩面皆有設計，請分開上傳。
4. 作品須為尚未發表、未參加其他比賽且原創之作品。
5. 需在作品中加入：
 - A. 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」之 Logo(<https://reurl.cc/Or43gr>)。
 - B. 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」之官網和臉書 QR Code(<https://reurl.cc/XRVMKD>)。
 - C. 「語言治療常見的迷思及解惑」之 QR Code(<https://reurl.cc/yvmamE>)。
 - D. 「聽力保健常見的迷思及解惑」之 QR Code(<https://reurl.cc/2j80Wv>)。

(二)設計理念

請簡單描述作品之設計理念，以供網路評選介紹。(100 字以內)

(三)檔案名稱

作品「正/反面_作品名稱_參賽者姓名」。

五、報名方式

113 年 9 月 16 日(一)09:00 起至 10 月 15 日(二)23:59 為止，填寫報名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Cwkg1XwFXSn6oWXW6>) 並上傳作品電子檔，以利主辦方進行資料核實與參賽資格審查。並詳閱「智慧財產權的轉讓」(參見九-(一)至九-(三))，即完成報名作業。

六、參賽時程

活動項目	時間	內容說明
報名開始	113 年 9 月 16 日(一)09:00	線上報名。
報名繳交截止	113 年 10 月 15 日(二)23:59	台北時間 23:59 截止。
網路評選	113 年 10 月 21 日(一)13:00 至 113 年 11 月 4 日(一)23:59 截止	作品將於粉專相簿進行網路投票。

競賽結果公布	113年11月11日(一)10:00	公布於台灣聽力語言學會臉書，另外還會寄送e-mail通知得獎的參賽者。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七、評選方式及標準

- (一)網路人氣(50%)加上專業評審(50%)評選。
- (二)網路人氣(50%):主辦單位將於113年10月21日(一)13:00於台灣聽力語言學會臉書粉專上同時公布參賽者作品於競賽相簿上。評分方式以網友對「相簿貼文」的互動數(按讚、留言、分享)作為網路人氣評分標準。
請特別注意,「評分將以相簿貼文的互動為主」,個人頁面、或他人分享頁面所獲得之互動不納入分數採計。請務必邀請眾人至「粉專競賽相簿中之貼文」互動。

(三)評分標準:

項目		配分
網路人氣	按讚數	20%
	留言數	15%
	分享數	15%
專業評審評分		50%

八、活動獎勵

- 第一名:新台幣5000元整,獎狀乙張。
 第二名:新台幣3000元整,獎狀乙張。
 第三名:新台幣2000元整,獎狀乙張。
 佳作:兩名,新台幣1000元整,獎狀乙張。

競賽結果將於113年11月11日(一)10:00公佈於主辦方台灣聽力語言學會的臉書粉專,並寄送e-mail通知得獎者。

最終得獎者,請填寫同意書(<https://reurl.cc/QEpm00>),自行下載並簽名,完成後請掃描成(PDF或JPEG)檔,檔名改為「姓名_參賽者同意書」,寄回台灣聽力語言學會信箱slha@slh.org.tw,將於今年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會員大會」進行頒獎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智慧財產權之轉讓:主辦單位對得獎作品有攝影與使用權,主辦單位得運用參賽作品之照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,作為宣傳及出版等用途。
- (二)參賽作品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,主辦單位得用於任何商業用途、文宣、報導及合法正當播映管道上,不限地區、免版稅、可永久、公開使用、重製及發表,且無須再通知參賽者或經參賽者同意。
- (三)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之新作,且無抄襲仿冒情事者。主辦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,得取消其參賽資格,若為得獎作品,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,創作者得負完全法律責任,不得異議。
- (四)請參賽者保留投稿作品、報名資料、同意書,所有資料一經提交後概不退還。

- (五) 參賽作品中不得出現任何與參賽人員姓名、單位相關的文字、圖案、標記及其它與設計方案無關的符號，不符合規定者將被視為無效作品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 本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正、暫停、終止活動之權利。
- (七) 參加本徵選活動衍生之相關費用由參加者自行負擔，主辦單位不另外支付。
- (八) 請勿使用網路、程式漏洞、購買分身帳號等不法行為影響比賽結果，如有發現以上行為，主辦方得以取消參賽資格，若為得獎作品，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。

十、聯絡方式

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」信箱：slha@slh.org.tw

「台灣聽力語言學會」臉書粉專：<https://reurl.cc/WN4bpy>